國際處 國際接待志工 保密切結書

本人　　擔任國立東華大學國際事務處接待志工之職務，將嚴守國家規定之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民刑法之規範。於擔任接待志工期間，本人所蒐集、取得、知悉的個人資料，其利用之方式必須遵照國際事務處規範，且應遵守資料保密、控管資料安全及資訊安全相關規定之責任，未經授權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或洩漏給其他公司、團體或第三人，違者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國立東華大學 國際事務處

立 同 意 書 人：

身 分 證 字 號：

電　　話：

住　　址：

中 華 民 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